

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宿政办发〔2021〕69号

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宿迁市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 转型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-2024年）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各开发区、新区、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《宿迁市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-2024年）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1年12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宿迁市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 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-2024 年）

为贯彻落实江苏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，围绕我市打造“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”发展定位，推动 5G、大数据、工业互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加快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（以下简称“智改数转”），实现产业数字化、数字产业化，促进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制定本行动计划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围绕全市“6+3+X”制造业产业体系和 20 条重点产业链，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集成，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，以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为着力点，通过示范带动、平台搭建、政策保障，推动生产方式向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转变，全面打造宿迁制造业新优势，为加快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和“四化”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提供坚实支撑。通过三年时间的努力，工业互联网在工业企业的生产、流通和服务领域普遍应用，创新示范应用不断涌现，数字化智能化生态体系建设取得明显成效。到 2024 年，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面实施“智改数转”，劳动生产率年均增幅高于增加值增幅；重点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 65%，经营管理数字化普及率超过 80%，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接近 90%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实施龙头带动工程，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。通过工业互联网平台把设备、生产线、工厂、供应商、产品和客户连接融合起来，实现跨设备、跨系统、跨区域的互联互通，推动企业信息系统集成应用创新。

1. 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。探索一行业一平台培育，推动产业链龙头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，依托平台带动产业链资源有效协同，深化产业链供需对接。到 2024 年，建成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 8 个。

2. 推进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建设。鼓励引导产业链重点企业应用全国跨行业、跨领域和特色行业类工业互联网平台，依托平台实现制造系统优化和生产模式创新，培育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，加快形成“一行业一标杆”。到 2024 年，培育市级以上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 60 家，5G 全连接工厂 1 家。

3. 推进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。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和推广应用，引导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“连节点、用标识”，深化标识在设计、生产、服务等环节应用，扩大标识注册规模、标识解析量和创新应用深度。到 2024 年，力争接入企业超过 800 户，标识注册量 20 亿。

4. 推进“5G+工业互联网”融合发展。重点推动产业链龙头企业与基础通信企业、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开展深度合作，挖掘多场景融合、多系统集成、多设备协同的应用项目。到 2024 年，

实施“5G+工业互联网”融合应用项目 30 个。

（二）实施百企智造工程，全面提升智能化水平。以诊断服务为引领，以推动两化融合贯标和数字化改造项目为抓手，推进产业链数百家头部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，努力打造细分行业的数字化应用示范企业。

5. 组织咨询诊断。通过政府采购，聚焦智能工厂（车间）、工业互联网平台、标杆工厂、五星级上云等创新方向，每年对 50 户产业链头部企业进行咨询诊断，并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。

6. 推进智能硬件和装备研发应用。分行业梳理智能硬件和装备供给短板，支持企业研发智能制造设备，每年新增省认定智能制造领域首台套装备及零部件 1 个以上。支持企业集成应用数字化技术对主要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，每年推动实施 50 个以上重点项目，提升核心装备和关键工序的智能化水平。到 2024 年，推广应用首台套装备 10 个以上。

7. 建设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。分行业分领域制定智能制造示范标准，支持重点骨干企业推广应用智能装备、软件和控制系統，开展车间智能化改造，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智能工厂，引领行业智能化发展方向。到 2024 年，推广应用先进机器人 3000 台以上，建成市级以上智能车间 300 个、省级智能工厂 3 户。

8. 推进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。每年组织 200 户以上企业登录“两化融合服务平台”开展线上自评估、自诊断，推动企业实

施本质贯标。到 2024 年，新增通过贯标企业 60 户，规上企业贯标覆盖率达到 10%。

（三）实施千企上云工程，促进信息技术普及应用。以规上企业为重点，推动工业企业“上云用数赋智”，深入参与产业链分工合作，实现研发、设计、采购、生产、销售、物流、库存等业务在线协同。

9. 推进企业数字化改造。分县区、分行业组织开展数字化转型培训活动，推动服务机构与规上企业加强供需对接，引导企业通过数字化技术改造非数字化装备，推进企业应用制造执行系统等云化，实现深度“上云”。到 2024 年，全市创成星级“上云”企业 1500 户，规上企业星级“上云”覆盖率超过 50%。

10. 培育优秀服务机构。支持制造业龙头企业剥离“智改数转”业务部门成为独立法人。鼓励各地引进国内优秀服务商，对服务绩效优秀的给予支持。到 2024 年，培育优秀服务机构 5 家。

（四）实施万企联网工程，加快构建支撑体系。推动中小微企业加快接入消费互联网与工业互联网，依托平台线上采购、仓储集拼、分销流通、供应链金融等功能，主动融入产业链体系。

11. 推进“企企通”工程。鼓励引导工业企业接入 100M 以上互联网专线，支持企业运用 5G 等技术和信息工业设备升级内网，推动信息技术网络与生产控制网络融合。落实《宿迁市 5G 网络空间布局规划（2020-2025）》，加快推进 5G 网络建设，提高 5G 网络覆盖密度，积极引导新建企业优先采用 5G 网络。到 2024

年，累计建成 5G 基站 6000 座，5G 网络实现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全覆盖，高品质宽带实现大中型企业全覆盖。

12. 推动自主可控工业软件应用。大力引进培育数据标注、挖掘、分析应用等业务能力的加工企业，征集制造业企业工业软件需求，支持优质工业软件和工业 APP 开发，鼓励自主可控工业软件应用，重点推动工业企业“智改数转”优先选用省工业软件供给产品清单内产品。到 2024 年，全市软件业务收入突破 600 亿元。

13. 提升工业信息安全保障水平。完善工业信息安全风险评估、信息通报、应急处置等制度，保障数据安全和运行安全。到 2024 年，培育工业信息安全防护星级企业 10 家。

14. 推广优秀解决方案。总结提炼“智改数转”经验做法，每年征集和遴选优秀应用场景和实践案例，加大宣传推广力度，到 2024 年，纳入省优秀解决方案典型应用场景和案例 40 个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工作组织协调。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制造业“智改数转”工作。各县区人民政府、市各功能区管委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本地区“智改数转”工作，努力形成市县联动、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。将推进“智改数转”工作纳入高质量考核体系，定期调度推进，强化统筹协调、凝聚工作合力。

（二）加大政策支持力度。组织落实市级“5321”工程专项政策，确保资金覆盖最大化。优化省级“智改数转”切块资金使用流

程和管理办法，加强动态评价，及时调整。组织“智改数转”重大项目积极争取省级资金支持。建立项目库管理制度，实行“当年入库，当年安排”。鼓励各地结合实际，制定出台专项政策，形成政策叠加效应。全面落实“智改数转”各项税收优惠政策。

（三）培育专业队伍。引导企业推行首席信息官（CIO）制度，设立专门信息化部门、配备专业信息化人才，为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供人才和技术支撑。建立企业首席信息官（CIO）联盟，组织开展论坛沙龙、政策宣贯、研习交流、走访游学等活动，努力培育我市企业“智改数转”人才队伍。

（四）加强金融服务保障。设立“智改数转”风险资金池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，发挥保险增信保障作用，加强银保协作。制定“智改数转”贷款贴息奖励政策，对在宿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获得项目贷款的企业给予贴息奖励。

（五）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强化宣传引导，挖掘一批转型效果好、示范性强的“智改数转”先进典型，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精准化宣传推广对接，扩大示范带动效应。组织企业参加世界智能制造大会、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发展大会、世界物联网博览会、中国（南京）软博会等活动，加强技术交交流，凝聚发展共识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委办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宿迁军分区。

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31 日印发
